

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計畫

108年11月20日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

一、依據

- (一) 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令發布之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」。
- (二) 教育部 108 年 4 月 22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31188B 號函發布之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評鑑機制辦理參考原則」。
- (三) 教育部 108 年 5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50523B 號令發布之「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評鑑實施要點」。

二、目的

- (一) 作為教師進行教學省思的參據，激勵教師專業成長，以創新教學模式、策略，強化課程與教學品質。
- (二) 檢視學生學習成效，蒐集並分析學生學習的相關資料，以逐步調整學校課程規劃，達成十二年國教課綱「成就每一個孩子」的願景。
- (三) 引導學校聚焦課程規劃及實施議題，優化課程實施條件與教學環境，以實現本校「藝心巧手·傳承創新」的學校願景，促進校務發展。

三、課程評鑑組織與分工

本校課程評鑑組織包括學生、教師、各教學研究會召集人、課程諮詢教師、課程評鑑小組成員及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等成員。

組織成員	分工職掌
學生	1. 全校學生填寫線上教學回饋問卷。 2. 學生代表出席課程評鑑會議。
教師	1. 參與公開觀課、授課及議課。 2. 參與教師專業社群。 3. 針對學生學習歷程之觀察分析及學生回饋，進行教學省思。
各教學研究會召集人、 課程諮詢教師	1. 協助檢視與討論學校課程發展與規劃（一般科目教學重點、科教育目標及科專業能力）。 2. 進行檢視課程實施空間、課程實施設備、學生選課說明與輔導、多元選修課程開設、彈性學習時間開設、教師專業社群運作及協助進行教師公開授課等教學實施事宜。
課程評鑑小組成員	1. 由校長聘請13-18位核心小組成員擔任之。 2. 課程評鑑小組得邀請家長代表、產業專家及學者專家參與課程評鑑工作。 3. 依據教學研究會評鑑資料進行課程發展與規劃建議。
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委員	依據課程評鑑小組提出之評鑑結果，進行討論並完成課程評鑑報告。

四、評鑑時程及規劃

課程評鑑時程表		
時程	主要評鑑流程	說明
8月	成立評鑑小組	由校長聘請13-18位核心小組成員組成課程評鑑小組
9月	訂定評鑑計畫相關草案	1. 訂定學校課程評鑑計畫草案 2. 擬定課程評鑑實施內容之檢核工具及規準
10-11月	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課程評鑑計畫	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
11-5月	進行評鑑	課程評鑑小組依計畫進行評鑑
6-7月	1. 提出評鑑結果 2. 完成課程評鑑報告	1. 課程評鑑小組召開評鑑檢討會議，提出評鑑結果。 2. 課程發展委員會依據評鑑結果擬具建議及改進方案，完成課程評鑑報告，並列入學校課程計畫。
8-11月	1. 調整學校課程計畫 2. 後續規劃及持續改善	運用評鑑結果進行改善

五、評鑑內容及說明

(一) 評鑑內容

1. 課程規劃：學校就課程計畫規劃之項目，進行規劃、實施及回饋之歷程與成果。
2. 教學實施：有關教學準備與支援、教學模式與策略。
3. 學生學習：有關學生學習過程、成效及多元表現成果。

(二) 評鑑重點

1. 課程規劃檢視重點
 - (1)課程發展歷程過程是否完備；(2)課程縱、橫向架構邏輯關聯是否合理；(3)課程實施成果是否符合預設目標。
2. 教學實施檢視重點
 - (1)教師參與社群運作情形；(2)共同備觀議課實施情形；(3)師生教學回饋實施情形。
3. 學生學習檢視重點
 - (1)學習過程與成果是否符合學習表現規畫；(2)學習過程與成果是否實踐科教育目標；(3)學習過程與成果是否達到優化適性發展。

六、評鑑結果之運用

- (一) 由課程評鑑小組召開會議，依評鑑規準表做綜合評鑑結果分析，並據以調整學校課程計畫。
- (二) 改善課程實施條件及整體教學環境，落實校園環境整體發展。
- (三) 安排增廣、補強教學或學生學習輔導，提升學生有效學習。
- (四) 激勵教師進行課程檢討及教學創新，發揮教師專業自主精神。
- (五) 檢討與改進教學教法，回饋教師專業成長規劃。
- (六) 增進教師對課程品質之重視，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特色。
- (七) 提升家長及學生對課程發展之參與及理解，落實學生適性發展。

七、本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